

关于中金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3年清明节期间暂停业务的公告

尊敬的投资者：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2013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证监办发〔2012〕116号）的规定，现对投资者提示如下：

1. 2013年4月4日（星期四）至2013年4月5日（星期五）为节假日休市，4月6日（星期六）和4月7日（星期日）为周末休市。4月8日（星期一）起照常开市。
2. 休市期间暂停办理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集合计划”）各项业务，休市前未确认的交易申请、未到账的退出款项等，将顺延到休市期间结束后处理。
3. 若投资者于休市之前或期间需要使用资金，请充分考虑资金到账所需时间，提前做好交易安排，避免因交易跨越假期带来不便。

中金公司集合计划业务规则提示如下：

1. 交易确认：

销售机构在T日规定时间受理的投资者申请，正常情况下注册与过户登记人在T+1日（中金中华T+2日）内对该申请的有效性进行确认。T+2日（中金中华T+3日）后（包括该日）投资者可向集合计划销售网点或集合计划客服热线进行交易确认。

2. 到账时间：

1) 若参与业务成功，T+2日（中金中华T+3日）内参与款项划往集合计划托管专户；

2) 若退出业务成功，集合计划管理人指示集合计划托管人于T+3日（中金中华T+7日）内将退出款项从集合计划托管专户划出。推广机构收到退出款项后于两个工作日内（具体划款时间以推广机构实际操作为准）划往退出委托人指定的银行账户。

客服热线：固定电话拨打 8008108802（免费）

手机用户拨打（010）65050105

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

2013年3月18日